证券代码:001301　证券简称: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6-113
转债代码:127112　转债简称:尚太转债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2、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方式: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三)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14:45。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9月2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2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现场会议地点:石家庄市无极县北苏镇无极经济开发区尚太科技办公楼会议室

(五)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04人,代表股份173,204,37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503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33,459,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602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01人,代表股份39,744,47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003%。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03人,代表股份39,746,57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00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2,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01人,代表股份39,744,47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003%。

公司董事长欧阳永跃先生主持会议,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通讯或现场方式出席或列席了会议。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经过认真审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73,109,9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55%;反对93,8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2%;弃权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9,632,1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24%;反对93,8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61%;弃权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5%。

表决结果: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本议案经与会股东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72,634,1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29%;反对548,2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66%;弃权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9,176,3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176%;反对548,2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802%;弃权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3%。

表决结果: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本议案经与会股东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72,666,1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13%;反对516,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84%;弃权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9,208,3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979%;反对516,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11%;弃权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0%。

表决结果: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本议案经与会股东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172,665,6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10%;反对516,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84%;弃权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9,207,8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967%;反对516,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11%;弃权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3%。

表决结果: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本议案经与会股东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同时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73,108,2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45%;反对92,6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35%;弃权3,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9,650,4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81%;反对92,6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31%;弃权3,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本议案经与会股东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经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宋沁忆律师、郜梦晗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现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完美世界　公告编号:2026-045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9月20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9月15日以电话、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池宇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认购拾象尚势(天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份额。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完美世界　公告编号:2026-046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对外投资概述

2026年9月20日,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的议案》,公司拟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认购拾象尚势(天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份额。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拟投资基金情况概述

1、基金名称:拾象尚势(天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拾象尚势”或“基金”)

2、基金规模:目前暂未确定,最终以实际募集情况为准。

3、基金拟认缴出资结构如下:

公司拟通过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其余将由其他合伙人认缴出资,具体以实际募集情况为准。

4、主要经营场所:天津市南开区科研东路西侧天津科技广场5-1-1401-10(天开园)

5、经营范围: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基金管理人:北京尚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投资方向:前沿科技领域

8、基金备案情况:拾象尚势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基金编号为SET688。

三、合作方基本情况

1、普通合伙人

名称	北京尚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318362132G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程杨
成立时间	2014-12-08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甲18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学院园二层A2079号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北京尚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拾象尚势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的登记,登记编号为P1016371。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相关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其他投资方

基金仍在募集期,其他有限合伙人尚未完全确定。

四、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伙目的:从事投资业务,为合伙人获取长期投资回报。

2、出资方式及出资进度: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根据普通合伙人发出的缴付出资通知的要求一次性或分期缴付。

3、存续期限:基金投资期4年,退出期4年。

4、投资方式及投资领域:基金投资方式包括股权投资、可转换债权及其他符合适用法律规定的投资;主要投向前沿科技领域。

5、决策机制:基金设投资决策委员会,为合伙企业的投资决策机构,对合伙企业的投资及投资退出进行专业的决策。公司无投资决策委员会席位,对基金投资相关事项无一票否决权。

6、收益分配机制:收回累计实缴出资额后,按照实际出资比例及合伙协议约定分配收益。

五、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

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本次基金投资,旨在充分利用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资源及其投资管理优势,在保障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挖掘优质投资机会,优化公司投资结构,提升资金投资收益水平和资产运作能力,促进公司长期发展,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2、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拾象尚势不构成控制,该基金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预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六、其他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本次基金份额认购,也未在基金中任职。本次投资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公司在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12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七、风险提示

1、基金设立过程中存在可能因合伙人未能缴足认缴资金等客观原因,导致基金未能成功募足资金的风险,实际募集及各方缴付出资情况可能存在不确定性。

2、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基金在运营过程中存在多种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操作及技术风险、预计投资收益未达标等其他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基金的后续推进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八、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拾象尚势(天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978　证券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7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届次: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21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21日9:15—15:00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安宁路197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罗阳勇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307,676,8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215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306,071,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875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4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605,4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03%。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676,8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5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71,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4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605,4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03%。

3、根据《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的有关规定,公司2026年8月29日披露的《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征集人,就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2.00《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独立董事的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表决权。本次征集表决权共收到8名有效股东授权征集人行使表决权的文件,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共5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9%。征集人已按照其披露的表决意见和股东授权委托书中的指示内容代为行使股东权利。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征集投票权的相关事宜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4、公司董事、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现场投票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本次股东会按照公司通知的议题进行,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1.01、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罗阳勇先生为第七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07,379,688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3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79,688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2.2795%。

议案1.02、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曾成华先生为第七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07,377,796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2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77,796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2.1667%。

议案1.03、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陈学渊女士为第七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07,373,795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1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73,795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1.9281%。

(二)逐项审议《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2.01、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潘鹰先生为第七届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07,373,594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1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73,594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1.9161%。

议案2.02、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刘玉强先生为第七届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07,373,795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1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73,795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1.9281%。

议案2.03、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谢晓霞女士为第七届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07,375,187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2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75,187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2.0111%。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银(成都)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张文、方磊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本次股东会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各项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中银(成都)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3、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征集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表决权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978　证券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8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通知时间、方式:2026年9月16日以微信、电话、当面送达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2、董事会召开时间:2026年9月21日。

3、董事会召开地点、方式: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董事会出席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刘玉强、谢晓霞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5、董事会主持人: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罗阳勇先生主持。

6、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经审议,同意选举罗阳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全体与会董事充分协商,选举产生各专门委员会新一届成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具体人员组成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罗阳勇先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潘鹰先生、独立董事刘玉强先生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独立董事谢晓霞女士(主任委员、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潘鹰先生、独立董事刘玉强先生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独立董事潘鹰先生(主任委员)、罗阳勇先生、独立董事刘玉强先生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独立董事刘玉强先生(主任委员)、罗阳勇先生、独立董事潘鹰先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董事会同意聘任曾成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陈学渊女士、陈德明先生、龚发祥先生、李建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杨骏威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同意,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学渊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同意聘任刘佳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以上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就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编制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审计机构对上述报告进行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第七届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5、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978　证券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9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1日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七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第七届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成员如下:

非独立董事:罗阳勇(董事长)、曾成华、陈学渊、何秋伶(职工董事)

独立董事:潘鹰、刘玉强、谢晓霞

以上董事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已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二)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罗阳勇先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潘鹰先生、独立董事刘玉强先生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独立董事谢晓霞女士(主任委员、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潘鹰先生、独立董事刘玉强先生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独立董事潘鹰先生(主任委员)、罗阳勇先生、独立董事刘玉强先生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独立董事刘玉强先生(主任委员)、罗阳勇先生、独立董事潘鹰先生

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中独立董事均占多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1、总经理:曾成华先生

2、副总经理:陈学渊女士、陈德明先生、龚发祥先生、李建科先生

3、财务负责人:陈学渊女士

4、董事会秘书:杨骏威先生

5、证券事务代表:刘佳先生

6、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骏威	刘佳
联系地址	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安宁路197号	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安宁路197号
电话	0812-8117 310	0812-8117 310
传真	0812-8117 776	0812-8117 776
电子信箱	dongshiban@scanttt.com	dongshiban@scanttt.com

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上述人员具备的职业品德、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均符合职务要求,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曾成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3月至2000年7月,任米易县城关第一小学老师;2000年7月至2005年5月,任中国工商银行米易县支行会计;2005年5月至2007年3月,任米易县安宁铁钛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文员;2007年3月至2008年8月,任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08年8月至2013年7月,先后任公司行政办公室副主任、项目部部长、公司监事;2013.07-2021.12任公司行政办公室主任,其间:2018.03-2021.12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总经理助理;2021年12月至2025年10月,历任公司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米易县人大代表、攀枝花市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企业家副主席。

截至目前,曾成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71万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陈学渊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1995年7月至1996年11月,任乐山川盐化集团彩印厂成本管理会计;1996年12月至2000年9月,任米易县贸易公司成本会计;2000年10月至2004年11月,任攀枝花市中融房地产公司财务经理;2004年12月至2008年4月,任攀枝花市中禾矿业财务经理;2008年5月至2021年10月,任公司财务部部长;2021年10月至2023年7月,任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3年8月至2025年1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3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董事长助理、总经理助理、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截至目前,陈学渊女士持有公司股份8.74万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陈德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研究生学历。1995年9月至2000年9月任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研究院工程师;2000年9月至2003年6月在清华大学攻读化学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2003年6月至2008年6月任攀钢集团研究院主任工程师;2008年6月至2015年3月任攀枝花钢企欣宇化工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总经理兼党支部书记;2015年3月至2016年2月任攀枝花钢城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技术中心总工程师;2016年2月至2020年8月任新疆湘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8月至2021年12月任新疆湘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1月至2024年12月任攀枝花市花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首席专家;2025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陈德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龚发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8年10月至2009年5月,先后任公司选钛厂螺旋班长、选钛厂螺旋工段长、调度员、二车间厂长助理、四车间主任等职务;2009年6月至2009年12月,于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学习;2010年1月至2023年7月,先后任公司生产部副部长、二车间主任、采矿车间主任、生产管理委员会召集人等职务;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龚发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28万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李建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北大学,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06年12月,任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大红山铁矿项目部技术员;2007年1月至2018年1月历任攀钢工程特种分公司大红山项目部技术员、技术部主任、总工程师;2019年6月至2025年3月,历任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采矿工程师、车间副主任、车间主任、总经理助理;2025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建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28万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6、杨骏威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2011年,任成都机投实验学校小学部、初中部教师;2011年-2012年,任攀枝花市苏宁电器销售;2012年7月至2015年12月,历任公司财务部矿山结算会计、资产会计、成本会计;2016年1月至今,就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现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截至目前,刘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0.73万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 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 “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978　证券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0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职工代表大会会议表决,同意选举何秋伶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职工代表董事何秋伶女士将与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附件:何秋伶女士简历

何秋伶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10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相关部门出纳、核算员、总账会计、副部长、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职工董事、核算中心主任。

截至目前,何秋伶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73万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 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 “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完美世界　公告编号:2026-047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的公告 续

北京尚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拾象尚势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的登记,登记编号为P1016371。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相关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其他投资方

基金仍在募集期,其他有限合伙人尚未完全确定。

四、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伙目的:从事投资